

股票代碼：338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八號
電話：(03)563-6666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8
(五)關係人交易	38~40
(六)質押之資產	40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1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1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1
(十)其 他	42~48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3
3.大陸投資資訊	53~57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7~5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6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 中 旺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四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漢鈺

會計師：

陳振乾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四日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370,758	14	3,266,754	1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八))	\$ 775,806	5	1,299,455	6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40 應付帳款	3,978,703	24	6,202,891	31
— 流動(附註四(三))	12,929	-	10,901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五)	20,039	-	24,221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四))	3,561,852	21	3,945,596	20	2160 應付所得稅	124,446	1	128,402	1
115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五)	2,303,383	14	3,373,778	17	2170 應付費用	483,011	3	619,007	3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	5,141	-	162,040	1	2171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7,692	2	614,249	3
1210 存貨(附註四(五))	3,625,215	22	4,787,314	24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28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三))	591,940	3	388,539	2	— 流動(附註四(三))	1,922	-	12,844	-
	<u>12,471,218</u>	<u>74</u>	<u>15,934,922</u>	<u>80</u>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461,775	2	444,001	2
						<u>6,173,394</u>	<u>37</u>	<u>9,345,070</u>	<u>46</u>
基金及投資：					長期負債：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附註四(六))	78,305	-	-	-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293,007	2	-	-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33,786	-	36,984	-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二))	180,828	1	201,522	1	— 非流動(附註四(三)及(十))	964	-	3,385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0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	177,081	1	844,453	4
(附註四(二))	9,996	-	9,996	-		<u>471,052</u>	<u>3</u>	<u>847,838</u>	<u>4</u>
	<u>302,915</u>	<u>1</u>	<u>248,502</u>	<u>1</u>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五)：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186,231	1	153,724	1
成 本：					286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三))	34,496	-	44,759	-
1501 土地	99,805	1	102,377	1	2888 其他負債—其他	382	-	648	-
1521 房屋及建築	3,080,998	18	3,057,152	15		<u>221,109</u>	<u>1</u>	<u>199,131</u>	<u>1</u>
1531 機器設備	2,273,344	14	1,896,115	9	負債合計	<u>6,865,555</u>	<u>41</u>	<u>10,392,039</u>	<u>51</u>
1681 運輸、辦公及其他設備	310,708	2	399,198	2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及(十二))：				
	<u>5,764,855</u>	<u>35</u>	<u>5,454,842</u>	<u>27</u>	母 公 司 股 東 權 益：				
15X9 減：累計折舊	2,197,147	13	2,026,243	11	普通股股本	5,136,764	31	4,756,784	24
1670 預付設備款	33,488	-	58,523	-	預收股本	1,546	-	28,883	-
	<u>3,601,196</u>	<u>22</u>	<u>3,487,122</u>	<u>16</u>		<u>5,138,310</u>	<u>31</u>	<u>4,785,667</u>	<u>24</u>
無形資產(附註四(七))：					資本公積	2,237,319	13	1,929,425	10
1710 商標權	-	-	127	-	保留盈餘：				
1760 商譽	134,883	1	140,913	1	法定盈餘公積	788,389	5	693,341	3
1782 土地使用權	107,895	1	114,020	1	特別盈餘公積	65,322	-	102,505	1
	<u>242,778</u>	<u>2</u>	<u>255,060</u>	<u>2</u>	未分配盈餘	2,159,282	13	2,197,107	11
其他資產(附註四(四))：						<u>3,012,993</u>	<u>18</u>	<u>2,992,953</u>	<u>15</u>
1830 遞延費用	111,381	1	109,101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95,478	1	165,662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51,678)	(2)	(230,984)	(1)
					庫藏股票	(368,489)	(2)	-	-
						<u>(524,689)</u>	<u>(3)</u>	<u>(65,322)</u>	<u>-</u>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9,863,933	59	9,642,723	49
					少數股權	-	-	(55)	-
					股東權益合計	9,863,933	59	9,642,668	49
資產總計	<u>\$ 16,729,488</u>	<u>100</u>	<u>20,034,707</u>	<u>100</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四(九)及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16,729,488</u>	<u>100</u>	<u>20,034,70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 中 旺

經理人：張 文 賢

會計主管：黃 韻 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營業收入(附註五)	\$ 25,093,268	101	25,677,524	101
419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186,124</u>	<u>1</u>	<u>209,280</u>	<u>1</u>
營業收入淨額	24,907,144	100	25,468,244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四(五)及五)	<u>21,040,596</u>	<u>84</u>	<u>21,701,333</u>	<u>85</u>
營業毛利	<u>3,866,548</u>	<u>16</u>	<u>3,766,911</u>	<u>15</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598,602	2	562,54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808,819	3	787,169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37,149</u>	<u>6</u>	<u>1,476,096</u>	<u>6</u>
	<u>2,844,570</u>	<u>11</u>	<u>2,825,809</u>	<u>11</u>
營業淨利	<u>1,021,978</u>	<u>5</u>	<u>941,102</u>	<u>4</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4,941	-	23,943	-
7122 股利收入	10,840	-	13,053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	-	290,957	1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60,443	1	-	-
7480 什項收入淨額	<u>20,022</u>	<u>-</u>	<u>37,548</u>	<u>-</u>
	<u>216,246</u>	<u>1</u>	<u>365,501</u>	<u>1</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十))	65,836	-	54,320	-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35,357	1	-	-
7630 商譽減損損失(附註四(七))	6,030	-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u>-</u>	<u>-</u>	<u>71,008</u>	<u>-</u>
	<u>307,223</u>	<u>1</u>	<u>125,328</u>	<u>-</u>
7900 稅前淨利	931,001	5	1,181,275	5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u>214,821</u>	<u>1</u>	<u>233,497</u>	<u>1</u>
合併總淨利	<u>\$ 716,180</u>	<u>4</u>	<u>947,778</u>	<u>4</u>
歸屬予：				
母公司股東	\$ 716,125	4	950,482	4
少數股權淨利(損)	<u>55</u>	<u>-</u>	<u>(2,704)</u>	<u>-</u>
	<u>\$ 716,180</u>	<u>4</u>	<u>947,778</u>	<u>4</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	<u>\$ 1.83</u>	<u>1.41</u>	<u>2.50</u>	<u>2.0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6</u>	<u>1.36</u>	<u>2.40</u>	<u>1.93</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中旺

經理人：張文賢

會計主管：黃韻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失	庫 藏 股	少數股權	合 計
	普通股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 積	特別盈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4,711,143	48,180	1,796,734	599,696	-	2,152,891	34,371	(136,875)	(126,009)	2,649	9,082,78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3,645	-	(93,64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2,505	(102,505)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710,116)	-	-	-	-	(710,116)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一認股權	-	-	100,900	-	-	-	-	-	-	-	100,90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2,829	(13,946)	24,755	-	-	-	-	-	-	-	53,63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131,291	-	-	-	131,291
員工行使認股權	2,812	(5,351)	3,961	-	-	-	-	-	-	-	1,42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	(94,109)	-	-	(94,109)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	3,075	-	-	-	-	-	126,009	-	129,084
民國一〇〇年度淨利	-	-	-	-	-	950,482	-	-	-	(2,704)	947,778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756,784	28,883	1,929,425	693,341	102,505	2,197,107	165,662	(230,984)	-	(55)	9,642,66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95,048	-	(95,048)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37,183)	37,183	-	-	-	-	-
發放股東紅利	-	-	-	-	-	(690,725)	-	-	-	-	(690,725)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90,385	(27,337)	311,153	-	-	-	-	-	-	-	674,20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70,184)	-	-	-	(70,184)
員工行使認股權	22,805	-	28,740	-	-	-	-	-	-	-	51,545
買回庫藏股	-	-	-	-	-	-	-	-	(439,058)	-	(439,058)
庫藏股註銷	(33,210)	-	(31,999)	-	-	(5,360)	-	-	70,569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	-	-	(20,694)	-	-	(20,694)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利	-	-	-	-	-	716,125	-	-	-	55	716,180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5,136,764	1,546	2,237,319	788,389	65,322	2,159,282	95,478	(251,678)	(368,489)	-	9,863,933

註1：董監酬勞7,403千元及員工紅利111,045千元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926千元及員工紅利151,747千元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度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 中 旺

經理人：張 文 賢

會計主管：黃 韻 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16,180	947,77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及攤銷	532,359	446,696
提列(迴轉)呆帳損失	2,101	(21,98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影響數	(10,043)	(757)
提列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15,538	132,990
庫藏股轉讓員工認列之酬勞成本	-	3,457
公司債折價攤銷	6,559	5,076
商譽減損損失	6,030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失	6,917	4,832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款)	1,452,038	(1,382,205)
存貨	934,796	(855,68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901	32,2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321	51,178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	(217,266)	(180,15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款)	(2,224,188)	1,409,06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5,959)	(12,539)
其他營業相關流動負債	(408,362)	181,48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507	24,3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3,429	785,8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8,305)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0,076	-
購置固定資產	(648,647)	(774,329)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98	2,388
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增加	(97,342)	(82,697)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151,555	(147,7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59,465)	(1,002,35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523,649)	393,780
長期借款增加	293,007	-
公司債到期還款	-	(137,600)
發放股東紅利	(690,725)	(710,116)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66)	318
發行公司債	-	1,000,000
員工行使認股權繳納股款	51,545	1,422
買回庫藏股	(439,058)	-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	125,62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309,146)	673,431
匯率影響數	9,186	(21,80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95,996)	435,0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66,754	2,831,6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70,758	3,266,754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58,435	45,19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95,456	176,77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資本公積	\$ 674,201	53,638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44,092	844,199
應付設備款變動數	4,555	(69,870)
	\$ 648,647	774,3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李中旺

經理人：張文賢

會計主管：黃韻文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明泰科技公司)係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六日因承受自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友訊科技)分割之代客研製(OEM/ODM)部門相關營業、資產及負債而成立。民國九十二年九月四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登記，於民國九十三年八月三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核准上市，自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起掛牌買賣。民國九十五年四月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與尚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尚亞科技)合併，以民國九十五年十月一日為合併基準日，明泰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尚亞科技則因合併而消滅。

明泰科技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寬頻產品、無線網路產品及電腦網路系統設備及其零組件。

尚亞科技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網路列印伺服器、檔案伺服器、網路攝影機與伺服器等系列產品。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計6,392人及6,41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持股百分比</u>	
			<u>101.12.31</u>	<u>100.12.31</u>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Inc. (Alpha Holdings)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Co., Ltd. (Alpha Solutions)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及技術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Inc. (Alpha USA)	網路設備製造、行銷 及採購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Darson Trading Limited (Darson)	貨物轉口服務，於民 國九十九年十月結束 營運，正清算中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網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網磁科技)	用電設備檢測維護業 等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百分比	
			101.12.31	100.12.31
明泰科技公司	明展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展生醫)	醫療器材批發業等，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八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解散清算。	91.36%	91.3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Hong Kong) Limited (Alpha HK)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Inc. (ATS)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etworks NL B.V. (Alpha NL)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Networks Trading Limited (Universal)	電子產品進出口買賣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Networks Trading Limited (Global)	電子產品進出口買賣	100.00%	100.0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Technical Services Japan Inc. (ATSJ)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Investment Pte. Ltd. (D-Link Asia)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00.00%	100.00%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成都)有限公司(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Alpha Holdings	Alpha Investment Pte, Ltd. (Alpha Investment)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Alpha Investment	東莞明瑞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D-Link Asia	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東莞明冠)(註)	介面卡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100.00%	100.00%
Alpha HK	明泰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Alpha HK	常熟明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常熟明振)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00.00%	100.00%

註：原名東莞友訊電子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更名為東莞明冠電子有限公司。

2.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民國一〇〇年度設立Universal、Global、ATSJ及常熟明振，自開始投資日起將該公司併入合併報表主體。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明泰科技公司及由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且對其具控制力之公司，以下合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估計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報表內之各公司主要以當地貨幣為功能性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換算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商譽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

(七)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之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附買回條件債券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金融資產

1. 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為目的，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應收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九)存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具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合併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十一)固定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租賃權益改良依租約年限或估計使用年限較短者按平均法攤銷。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 1.建築物及改良：5~50年
- 2.機器設備：3~10年
- 3.運輸設備：3~10年
- 4.辦公及其他設備：3~8年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二)無形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1.完成該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專案計畫。
- 6.發展階段歸屬於無形資產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部份。商譽係以原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專門技術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而土地使用權則依合約分五十至六十年平均攤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遞延費用

購入電腦軟體等支出予以遞延，分別依其估計效益年限約三至五年平均攤銷。

(十四)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負債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為目的，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認股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退休金

明泰科技公司訂有確定給付退休辦法；Alpha Holdings、D-Link Asia、Alpha Investment、Alpha HK、Universal及Global等控股公司及Alpha NL因未實際聘僱員工，故未訂有退休辦法；明展生醫、Darson、東莞明冠、明瑞電子、東莞明瑞、Alpha Solutions、明泰常熟、常熟明振、Alpha USA、ATS及ATSJ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網磁科技尚未訂定相關退休辦法。

依明泰科技公司原訂之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規定，該辦法涵蓋中華民國境內所有正式任用員工。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其中所獲得之基數係依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各該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明泰科技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年度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報告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及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之數。明泰科技公司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明泰科技公司及明展生醫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Alpha Holdings、Alpha Investment、Alpha HK、D-Link Asia、Alpha NL、Universal、Global及網磁科技等公司並無退休金費用；Darson、東莞明冠、明瑞電子、東莞明瑞、明泰常熟、常熟明振、Alpha USA、ATS、Alpha Solutions及ATSJ則均依當地法令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以員工名義專戶儲存於信託機構，並以實際提撥數認列職工退休金。此外並無其他退休金給付義務。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前者，無須追溯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惟仍揭露依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每股盈餘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性質及範圍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間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處理，並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合併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合併公司之股東權益。

非公開發行之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以後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權計算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合併公司之股東權益，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現金增資保留由員工認購股份，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267號解釋函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於給與日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酬勞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係除權基準日，若除權基準日須經董事會決議，則為董事會決議日。惟合併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者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發行時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酬勞成本。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庫藏股票

合併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帳列股東權益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之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將庫藏股票轉讓與員工以獎酬員工者，其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之後者，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其勞務成本，並於員工既得期間攤銷。給與日為合併公司轉讓庫藏股與員工之轉讓價格及股數均已確定之日，若轉讓價格及股數須經核准，則核准日為給與日。

(十九)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二十)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廿一)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計算係以稅前財務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其屬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其可實現性評估認列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因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明泰科技公司及其國內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規定應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明泰科技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廿三)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企業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有關應收款之認列及續後評價依新規定辦理。此項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及每股盈餘皆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1.12.31</u>	<u>10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7,802	6,942
支票及活期存款	985,816	1,261,275
定期存款	1,092,063	1,308,955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285,077</u>	<u>689,582</u>
	<u>\$ 2,370,758</u>	<u>3,266,754</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金融資產

	<u>101.12.31</u>	<u>100.12.3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友訊科技	\$ <u>180,828</u>	<u>201,522</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TGC, Inc.	\$ -	-
股票投資－快特電波	<u>9,996</u>	<u>9,996</u>
	<u>\$ 9,996</u>	<u>9,996</u>

合併公司為擴大大陸網路產品市場佔有率，於民國九十三年九月投資 TGC, Inc. 16,98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其1.83%股權。

合併公司為新產品測試認證之需，於民國九十六年四月投資快特電波9,99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持有其1.62%股權。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TGC, Inc.及快特電波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因TGC, Inc.持續虧損，已全數認列減損損失計16,985千元。

(三)衍生性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u>101.12.31</u>	<u>100.12.31</u>
資產－流動：		
外匯選擇權	\$ 967	9,298
換匯換利合約	11,323	1,588
遠期外匯合約	639	-
結構型衍生性商品	<u>-</u>	<u>15</u>
	<u>\$ 12,929</u>	<u>10,901</u>
	<u>101.12.31</u>	<u>100.12.31</u>
負債－流動：		
外匯選擇權	\$ -	4,743
換匯換利合約	<u>1,922</u>	<u>8,101</u>
	<u>1,922</u>	<u>12,844</u>
負債－非流動：		
買回權及賣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註)	<u>964</u>	<u>3,385</u>
	<u>\$ 2,886</u>	<u>16,229</u>

註：上述衍生性金融商品請詳附註四(十)。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說明如下：

101.12.31			
<u>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 別</u>	<u>到期日</u>
購買美金賣權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02.01
出售美金買權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02.01
出售美金賣權	USD 5,000	美元兌台幣	102.01
換匯換利合約	USD151,000	美元兌台幣	102.01~102.04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2,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2.03~102.09
100.12.31			
<u>金融商品</u>	<u>名目本金(千元)</u>	<u>幣 別</u>	<u>到期日</u>
購買美金賣權	USD 75,000	美元兌台幣	101.01~101.03
出售美金買權	USD 75,000	美元兌台幣	101.01~101.03
出售美金賣權	USD 75,000	美元兌台幣	101.01~101.03
出售美金賣權	USD 2,000	美元兌日圓	101.03
換匯換利合約	USD 83,000	美元兌台幣	101.01~101.04
結構型衍生性商品	USD 2,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0.03~101.03
結構型衍生性商品	USD 1,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1.01~101.11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上述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公平價值變動而分別認列未實現評價利益10,043千元及757千元。

(四)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1.12.31</u>	<u>100.12.31</u>
應收票據	\$ 29,920	116,024
應收帳款	3,544,203	3,839,211
減：備抵呆帳	(12,271)	(9,639)
	<u>\$ 3,561,852</u>	<u>3,945,596</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逾期應收帳款超過一定期間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資產分別為396,467千元及396,998千元，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存貨

	<u>101.12.31</u>	<u>100.12.31</u>
製成品	\$ 945,281	1,100,192
減：備抵損失	<u>(79,744)</u>	<u>(57,028)</u>
小計	<u>865,537</u>	<u>1,043,164</u>
在製品及半成品	552,766	770,379
減：備抵損失	<u>(65,199)</u>	<u>(64,655)</u>
小計	<u>487,567</u>	<u>705,724</u>
原料	2,563,180	3,276,402
減：備抵損失	<u>(291,069)</u>	<u>(237,976)</u>
小計	<u>2,272,111</u>	<u>3,038,426</u>
	<u><u>\$ 3,625,215</u></u>	<u><u>4,787,314</u></u>

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因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當期營業成本為88,117千元；因存貨盤虧及存貨報廢而當期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528千元及127,421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當期營業成本為72,154千元；因存貨盤盈及存貨報廢而當期減少或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2,945千元及60,836千元。

(六)預付長期投資款

	<u>101.12.31</u>
預付長期投資款：	
Delta Mobile Software, Inc.(DMS)	<u><u>\$ 78,305</u></u>

為配合投資計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一年底投資Delta Mobile Software, Inc. 計78,305千元(包括普通股及可轉換無表決權特別股)。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投資程序。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如下：

	<u>101年度</u>			
	<u>商標權</u>	<u>商譽</u>	<u>專門技術</u>	<u>土地 使用權</u>
原始成本：				
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7	140,913	57,563	123,352
本期沖銷	-	-	(57,563)	-
本期減損	-	(6,030)	-	-
匯率影響數	-	-	-	<u>(3,539)</u>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u>127</u>	<u>134,883</u>	<u>-</u>	<u>119,813</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年度			
	商標權	商譽	專門技術	土地使用權
累計攤銷：				
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	57,563	9,332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127	-	-	2,866
本期沖銷	-	-	(57,563)	-
匯率影響數	-	-	-	(280)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u>127</u>	<u>-</u>	<u>-</u>	<u>11,918</u>
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價值	<u>\$ -</u>	<u>134,883</u>	<u>-</u>	<u>107,895</u>

	100年度			
	商標權	商譽	專門技術	土地使用權
原始成本：				
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16	140,913	57,563	113,368
本期取得	11	-	-	-
匯率影響數	-	-	-	9,984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u>127</u>	<u>140,913</u>	<u>57,563</u>	<u>123,352</u>
累計攤銷：				
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	48,928	6,828
本期認列攤銷金額	-	-	8,635	1,801
匯率影響數	-	-	-	703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餘額	<u>-</u>	<u>-</u>	<u>57,563</u>	<u>9,332</u>
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價值	<u>\$ 127</u>	<u>140,913</u>	<u>-</u>	<u>114,020</u>

明展生醫於一〇一年八月八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解散清算，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認列減損損失計12,833千元，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公報「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減損損失應先沖減商譽至零，不足之數則沖減可辨認資產，致民國一〇一年度調減商譽計6,030千元。

(八)短期借款

信用借款	<u>\$ 775,806</u>	<u>1,147,900</u>
擔保借款(註)	<u>-</u>	<u>151,555</u>
	<u>\$ 775,806</u>	<u>1,299,455</u>
利率區間	<u>1.49%~7.2%</u>	<u>1.004%~7.2%</u>
未動支借款額度	<u>\$ 2,433,769</u>	<u>2,743,236</u>

註：擔保借款請詳附註六。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貸款銀行	用途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1.12.31
台北富邦銀行	長期營運資金	101.01.19~104.01.18，三年到期償還本金	\$ <u>293,007</u>
尚未動用額度			\$ <u>-</u>
期末利率			<u>1.97%</u>

明泰常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合約借款美金1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明泰科技公司(連帶保證人)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如連帶保證人之部份財務比率未達上述規定，則視同違約情事，額度將重新檢討。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十)應付公司債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五日及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分別發行國內第一次及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明泰科技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四日到期全數償還。明泰科技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可轉換公司債	\$ 1,000,000	1,000,000
減：折價	(15,719)	(102,124)
轉換普通股	(807,200)	(53,423)
	\$ <u>177,081</u>	<u>844,453</u>
	101年度	100年度
利息費用	\$ <u>6,559</u>	<u>5,076</u>

1.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五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發行總額上限為1,2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 (2)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五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四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年息0%。
- (4)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一個月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債券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為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以基準日前一個營業日、三個營業日及五個營業日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者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5.87%為計算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計算調整轉換價格。依上述方式，以基準價格每股34.95元，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37元。

轉換價格除依本辦法反稀釋之調整外，另分別以本債券發行日起滿六個月之日及民國九十六年至九十九年每年之配息基準日(若當年度未辦理配息時，則以辦理無償配股基準日為基準日，若亦無無償配股基準日，則為當年度七月三十一日)為轉換價格重設基準日，以重設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之普通股平均收盤價孰低者乘以原發行時轉換溢價率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不調)，惟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可因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而調整)之80%。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重設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轉換請求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四日到期日前之轉換價格為25.66元。

(6)明泰科技公司對本債券之收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止，若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在證交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者，明泰科技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本債券發行滿一年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1.2億元(原發行總面額之10%)者，明泰科技公司得以通知債券持有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債券暫定以發行滿二年為本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明泰科技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明泰科技公司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債券以現金贖回。

明泰科技公司於發行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1,2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	(32,640)
發行成本	(5,639)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u>(1,048,081)</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 113,640</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後，明泰科技公司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6%。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四日到期日止，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累計1,030,600千元業已轉換普通股35,530千股，因公司債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604,215千元。

2.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 (1)發行總額：發行總額上限為1,000,000千元，每張面額為100千元。依票面金額100.5%發行。
- (2)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十四日開始發行，至民國一〇五年十月十三日到期。
- (3)票面利率：年息0%。
- (4)轉換期間：

債權人自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5)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本轉換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一〇〇年十月五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基準價格，乘以120%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20.6元。

本轉換債發行後，除明泰科技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明泰科技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明泰科技公司應依本轉換辦法所訂之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19.4元。

(6)明泰科技公司對本債券之收回權：

- A.本轉換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明泰科技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明泰科技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B.本轉換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轉換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明泰科技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7)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基準日，明泰科技公司應於本轉換債發行滿三年的前三十日，以書面通知明泰科技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明泰科技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明泰科技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明泰科技公司於發行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之規定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1,005,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公平價值		(6,300)
發行成本		(5,000)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u>(892,800)</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u>\$ 100,900</u></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商品後，明泰科技公司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27%。

尚未轉換應付公司債所屬之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負債組成要素之買回權與賣回權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評價方式分別重新估計其公平價值為964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度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747,700千元轉換普通股36,305千股；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807,200千元業已轉換普通股39,193千股(其中155千股尚未完成法定程序，帳列預收股本1,546千元)，因公司債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335,908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上述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面額計59,500千元轉換普通股2,888千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計59,500千元業已轉換普通股2,888千股(全數尚未完成法定程序，帳列預收股本28,883千元)，因公司債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24,755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退休金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明泰科技公司確定給付制之下有關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28,083)	(13,578)
非既得給付義務	<u>(354,285)</u>	<u>(299,721)</u>
累積給付義務	(382,368)	(313,29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u>(311,739)</u>	<u>(321,262)</u>
預計給付義務	(694,107)	(634,56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09,241</u>	<u>253,995</u>
提撥狀況	(484,866)	(380,566)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298,635</u>	<u>226,842</u>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86,231)</u>	<u>(153,724)</u>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淨退休金成本其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確定給付辦法部份：		
服務成本	\$ 6,390	7,795
利息成本	12,691	11,961
資產實際報酬	(2,264)	(5,875)
攤銷數	5,403	11,998
縮減清償損失	<u>11,786</u>	<u>-</u>
淨退休金成本	<u>\$ 34,006</u>	<u>25,879</u>
確定提撥辦法部份	<u>\$ 145,300</u>	<u>123,516</u>

精算假設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折現率	1.75%	2.00%
薪資水準增加率	4.00%	4.00%
基金資產之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1.75%	2.00%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符合退休要件之員工既得給付分別為34,997千元及17,665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確定提撥制下之淨退休金成本係包含明展生醫、Darson、東莞明冠、明瑞電子、東莞明瑞、明泰常熟、常熟明振、Alpha USA、ATS及ATSJ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退休金。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股東權益

1.員工認股權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彙列如下：

種類	申報生效日期	給與日	既得期間	給與單位數 (千單位)	每股認購價格(元)	衡量日 每股市價 (元)	調整後 履約價格 (元)
96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6.09.04	96.10.05	服務期間 2~4年	15,000	38.50	38.50	28.10
96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6.10.30	96.11.09	服務期間 2~4年	7,500	32.30	32.30	21.80
96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96.10.30	96.12.06	服務期間 2~4年	7,500	30.75	30.75	20.90

明泰科技公司若干員工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分別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普通股計2,281千股及60千股，繳納股款51,545千元及1,42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皆已完成法定程序。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間發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其行使價格等於給與日公司股票之市場價格，故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零。倘若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估計酬勞成本，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公平價值，其公平價值為每權0.6~10.3元。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股利率	15%
預期價格波動性	37.16%~45.24%
無風險利率	1.98%~2%
預期存續期間	5~6年

明泰科技公司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劃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1年度		100年度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29,608	\$ 26.10	29,668	27.61
本期行使	(2,281)	22.60	(60)	23.70
本期失效	(27,327)	25.06	-	-
期末流通在外	-	-	29,608	26.10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	-	29,608	-
員工認股權平均公平市價(元)	\$0.6~10.3	-	0.6~10.3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執行之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25.76元及25.62元。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0年及0.83年。

明展生醫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475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明展生醫普通股1,000股，發行期間為五年，明展生醫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八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清算，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失效。

明展生醫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酬勞成本，此項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行使價格高於衡量日當時取得最近期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因此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依內含價值法所認列之酬勞成本皆為0元。

明展生醫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相關之數量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之資訊揭露如下：

員工認股權	101年度		100年度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數量 (千股)	加權平均行 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355	\$ 10.0	380	10.0
本期給與	-	-	-	-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失效數)	<u>(355)</u>	10.0	<u>(25)</u>	10.0
期末流通在外	<u>-</u>	-	<u>355</u>	10.0
期末仍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	<u>-</u>	-	<u>107</u>	-

明展生醫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均無員工認股權行使認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其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2.37年。

明泰科技公司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追溯調整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0年度
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950,482
	擬制淨利	\$ 930,245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2.01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96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元)	\$ 1.93
	擬制每股盈餘(元)	\$ 1.88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6,600,000千元(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5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5,136,764千元及4,756,784千元。

2.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來源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發行股本溢價	\$ 1,069,225	1,047,398
公司債認股權(附註四(十))	19,453	94,896
庫藏股	-	25,086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認列資本公積	29	2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940,123	628,970
轉換公司債轉換認股權轉列(註)	193,525	118,082
轉換公司債－其他	<u>14,964</u>	<u>14,964</u>
	<u>\$ 2,237,319</u>	<u>1,929,425</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行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註)：明泰科技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依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時等比例轉列。

3.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修正後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分派基準如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依證券交易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 董事酬勞金得依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提撥百分之一。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員工紅利就扣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提撥百分之十至二十二點五，其中員工股票紅利分配對象得包括明泰科技公司之從屬公司員工。

(7)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明泰科技公司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明泰科技公司為配合整體環境、產業成長特性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吸收國內外優秀人才及企業永續經營，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依據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當年度資本支出是否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因應等因素，以議定股東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之調整比例；惟股東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低於總股利之百分之十。

明泰科技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扣除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考量特別盈餘公積之提列及迴轉後，分別乘上管理當局依明泰科技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派政策之員工分紅成數為17%，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94,118千元及151,747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分別為5,536千元及8,926千元，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下一年度之損益。

明泰科技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分派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如下：

	<u>100年度</u>	<u>99年度</u>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	\$ <u>1.34</u>	<u>1.50</u>
董監酬勞	\$ 8,926	7,403
員工紅利－現金紅利	<u>151,747</u>	<u>111,045</u>
	<u>\$ 160,673</u>	<u>118,448</u>

上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明泰科技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所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計99,654千元，尚待明泰科技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明泰科技公司相關會議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庫藏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於證券交易所買回明泰科技公司股份，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01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期末股數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23,321	3,321	20,000

收回原因	100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5,248	-	5,248	-

註：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將原買回股份之目的由轉讓予員工變更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計3,321千股，並辦理註銷股份3,321千股。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轉讓庫藏股票5,248千股予員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並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之勞務成本為3,457千元。各項假設之資訊列示如下：

	100年度
現金股利率	-
價格波動率	26.33%~37.85%
無風險利率	0.4469%~0.9783%
預期存續期間	0.0575年~0.1521年
轉讓價格	24.01元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	21.3元~24.8元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明泰科技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三)所得稅

明泰科技公司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得享租稅優惠之要件，目前享有之免稅租稅優惠案彙列如下：

增資案	適用法令	免稅期間
94年盈轉案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97.08.20~102.08.19
97年盈轉案	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	101.11.30~106.11.29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增 資 案	適用法令	免 稅 期 間
96年盈轉案	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於九十七年七月一日至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	100.01.01~104.12.31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除東莞明瑞及明瑞電子適用中國大陸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之租稅優惠外(東莞明瑞於民國九十八年至一〇〇年為減半徵收期，明瑞電子於民國九十七年至九十八年為免徵期、民國九十九年至一〇一年為減半徵收期)，餘各公司依所在地之適用稅率計算。Alpha Holdings、Alpha Investment、Universal及Global為免稅公司。

明泰科技公司、網磁科技公司及明展生醫公司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大陸地區子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率為12.5%~25%。美國子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5%~35%。日本子公司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35%~40%。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	\$ 171,311	179,301
遞延	23,321	51,178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20,189	3,018
	<u>\$ 214,821</u>	<u>233,497</u>

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估計所得稅	\$ 158,270	200,817
因子公司適用稅率不同產生之差異	22,425	10,103
認列子公司長期股權投資利益(損失)	24,224	(35,943)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805)	63,884
投資抵減(增加)失效數	(22,557)	667
免稅所得之稅負影響	-	(7,05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20,189	3,0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變動數	32,854	(24,673)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異等	(18,779)	22,681
所得稅費用	<u>\$ 214,821</u>	<u>233,497</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主要因下列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組成：

	<u>101.12.31</u>	<u>100.12.31</u>
流動：		
投資抵減	\$ -	72,537
備抵呆帳損失	57,900	56,0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2,783	34,13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117	(4,610)
維修成本準備	44,325	32,189
其他	<u>1,322</u>	<u>576</u>
	162,447	190,894
減：備抵評價	<u>(113,153)</u>	<u>(122,391)</u>
	<u>\$ 49,294</u>	<u>68,503</u>
非流動：		
投資抵減	\$ 2,311	14,502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659	26,133
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171,334	193,449
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7,281)	(15,153)
商譽	(22,930)	(22,93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3,373)	(37,748)
子公司虧損扣除	131,051	75,458
其他	<u>34,310</u>	<u>21,015</u>
	307,081	254,726
減：備抵評價	<u>(341,577)</u>	<u>(299,485)</u>
	<u>\$ (34,496)</u>	<u>(44,759)</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533,112</u>	<u>526,06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63,584</u>	<u>80,441</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總額	<u>\$ 454,730</u>	<u>421,876</u>

明泰科技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依產業創新條例取得並用以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之投資抵減分別計22,557千元及0千元。又依據原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取得之投資抵減，可自當年度起五年內抵減各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每年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惟最後一年之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明泰科技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已全數使用完畢。

國內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投資研究發展支出而得享有且尚未抵用之投資抵減餘額及依規定得抵減年限如下：

<u>抵減項目</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研究發展支出	\$ <u>2,311</u>	民國一〇二年度

國內子公司依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修正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虧損得自以後十年度之純益額中扣除。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資扣除之以前年度虧損明細如下：

<u>年 度</u>	<u>可扣除金額</u>	<u>最後可扣除年度</u>
民國九十八年度	\$ 9,568	民國一〇八年度
民國九十九年度	21,834	民國一〇九年度
民國一〇〇年度	25,005	民國一一〇年度
民國一〇一年度	<u>14,988</u>	民國一一一年度
	\$ <u>71,395</u>	

合併公司中海外子公司因符合當地稅法規定，各年度核定之虧損得扣除以後年度之課稅所得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可資扣除之以前年度虧損相關所得稅影響數計118,914千元。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明泰科技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九年度。

明泰科技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以後	\$ <u>2,159,282</u>	<u>2,197,107</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260,651</u>	<u>231,454</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預計)	(實際)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02%</u>	<u>14.81%</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屬予母公司明泰科技公司股東之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u>930,946</u>	<u>716,125</u>	<u>1,183,979</u>	<u>950,48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09,241</u>	<u>509,241</u>	<u>473,530</u>	<u>473,53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1.83</u>	<u>1.41</u>	<u>2.50</u>	<u>2.01</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歸屬母公司股東淨利	\$ 930,946	716,125	1,183,979	950,48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可節省之利息費用	<u>6,559</u>	<u>5,444</u>	<u>5,076</u>	<u>4,21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u>937,505</u>	<u>721,569</u>	<u>1,189,055</u>	<u>954,695</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影響：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509,241	509,241	473,530	473,530
加：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千股)	<u>22,053</u>	<u>22,053</u>	<u>21,993</u>	<u>21,993</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531,294</u>	<u>531,294</u>	<u>495,523</u>	<u>495,523</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1.76</u>	<u>1.36</u>	<u>2.40</u>	<u>1.93</u>

(十五)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2.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1) 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帳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非流動、短期借款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帳款)，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除第(1)項所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80,828	180,828	201,522	201,52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996	詳2(3)	9,996	詳2(3)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293,007	293,007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177,081	202,344	844,453	995,049

(3)合併公司估計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應付公司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合併公司可取得者。
- B.以成本衡量之非流動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二)之說明。
- C.長期借款：因係屬付息性質，其利率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70,758	-	3,266,754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5,865,235	-	7,319,37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929	-	10,90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141	151,555	10,485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	11,786	22,000	14,9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828	-	201,522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775,806	-	1,299,45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978,703	-	6,202,89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20,039	-	24,22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1,922	-	12,8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964	-	3,385
長期借款	-	293,007	-	-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公司債)	-	202,344	-	995,049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採經濟避險以規避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幣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會與被避險項目產生抵銷效果，因此通常市場風險低。合併公司持有上市公司之股票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該權益證券之市場價格變動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應收帳款等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重要之客戶係與網路通訊產業相關，而且合併公司通常依授信程序給予客戶信用額度，因此合併公司信用風險主要受網路通訊產業之影響。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為57%及60%係來自七家客戶，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情形。合併公司持續瞭解客戶之信用狀況，且已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即在規避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故預期無重大之流動性風險。另合併公司部份投資屬於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金融資產由於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長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碼，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估計，將使合併公司未來每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約2,672千元及3,249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友訊科技)	對明泰科技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D-Link Systems Inc. (D-Link Systems)	友訊科技之子公司
D-Link (Europe) Ltd. (D-Link Europe)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持有之子公司
D-Link International Pte. Ltd. (D-Link International)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持有之子公司
友訊電子設備(上海)有限公司(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公司間接之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額 之%	金額	佔當期 銷貨淨額 之%
D-Link International	\$ 8,042,277	32	8,779,199	34
友訊上海	1,034,076	4	1,009,431	4
友訊科技	844,281	4	868,540	3
D-Link Systems	230,392	1	188,668	1
	<u>\$ 10,151,026</u>	<u>41</u>	<u>10,845,838</u>	<u>42</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產生而未收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全部應收貨款%	金額	佔全部應收貨款%
D-Link International	\$ 1,849,426	32	2,483,400	34
友訊上海	193,857	3	487,232	7
友訊科技	188,000	3	310,112	4
D-Link Systems	72,100	1	93,034	1
	<u>\$ 2,303,383</u>	<u>39</u>	<u>3,373,778</u>	<u>46</u>

合併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以一般市場價格為基準，考量銷售區域、銷售數量不同等因素而酌予調整。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售予一般客戶約定收款期間均為30~75天；對主要關係人約定收款期間均為90天，且必要時得予以延展。

2. 進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未向關係人進貨。惟以前年度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款項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金額	佔全部應付貨款%	金額	佔全部應付貨款%
友訊上海	\$ <u>1</u>	<u>-</u>	<u>1</u>	<u>-</u>

3. 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產品售後維修及各項服務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費用	期末應付款項	當期費用	期末應付款項
D-Link International	\$ 28,770	9,485	33,241	12,637
友訊科技	9,965	9,284	11,193	10,051
D-Link Europe	4,819	989	2,679	-
D-Link Systems	-	-	504	-
	<u>\$ 43,554</u>	<u>19,758</u>	<u>47,617</u>	<u>22,688</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 財產交易

(1)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向關係人購置設備之資訊彙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購置價款	期 末 應付款項
友訊科技	\$ 2,646	-	-	-

(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資訊彙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出售價款	期 末 應收款項
友訊科技	\$ 5	-	-	-

5. 其他

明泰科技公司與友訊科技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向友訊科技承租位於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289號之辦公室，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租賃計付之租金支出分別為914千元及5,551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該款項分別尚有280千元及1,532千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資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	\$ 42,170	47,681
獎金及特支費	11,382	10,769
業務執行費用	101	-
員工紅利	21,592	14,550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1.12.31	100.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作為擔保進口稅捐	\$ 22,000	22,000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作為償還借款	-	151,555
		\$ 22,000	173,555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附註四(九)所述外，合併公司尚有以下承諾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重要營業租賃

承租人	租賃物	出租單位	租賃期間	101年度 租金支出	付款方式	備註
明泰科技 公司	土地	科學工業園 區管理局	92.11.03~ 111.12.31	8,069千元	每月支付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力行七路8號

依租賃合約，如遇政府調整地價，租金將隨同調整。除上述契約外，合併公司尚有其他已簽訂之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租賃合約等。

合併公司預估未來最低租金給付彙列如下：

年 度	金 額
102.01.01~102.12.31	\$ 24,138
103.01.01~103.12.31	14,632
104.01.01~104.12.31	10,446
	<u>\$ 49,216</u>

(二)明泰科技公司與Fine Point及Wind River等公司簽訂權利金合約，合約中訂定當明泰科技公司銷售之產品若有運用該等公司技術或軟體時，需依雙方議定價格支付權利金。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此等合約而支付之權利金分別計11,704千元及13,811千元。

(三)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已簽訂尚未支付之重大建造工程款分別為1,805千元及77,964千元。

(四)Alpha USA公司離職員工控訴Alpha USA公司，因不當解聘及佣金酬勞支付爭議等訴訟案提起訴訟，目前正委由當地律師處理相關事宜。Alpha USA公司評估前述事件對目前營運不致於產生重大影響。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133,533	1,362,299	2,495,832	1,036,445	1,409,723	2,446,168
勞健保費用		43,677	95,409	139,086	46,842	87,995	134,837
退休金費用		68,195	111,111	179,306	25,701	123,694	149,395
其他用人費用		26,261	79,682	105,943	25,866	80,806	106,672
折舊費用		216,375	218,226	434,601	155,610	200,671	356,281
攤銷費用		2,105	95,653	97,758	2,543	87,872	90,415

(二)合併公司所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因此承受外匯風險。於民國一〇一年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重大之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幣別及兌換為新台幣之即期匯率如下：

單位：外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205,296	29.03	5,959,743	256,342	30.26	7,756,909
日圓	18,471	0.3366	6,217	321,778	0.3907	125,719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3,000	29.03	註	78,000	30.26	註
預付長期股權投資款：						
美金	2,700	29.002	78,305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8,597	29.03	2,281,671	86,118	30.26	2,605,931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35,000	29.03	註	235,000	30.26	註

註：係持有遠期外匯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以年度之公平價值評價，其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三)。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重分類：

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之重分類，該項重分類對民國一〇〇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之影響。

(四)採用IFRSs揭露事項：

1.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二年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黃韻文會計處處長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度至100年度)：		
◎訂定採用IFRS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委外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稽核單位 與資訊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度至101年度)：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稽核單位 與資訊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委外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度至102年度)：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已完成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謹就合併公司初步評估目前會計政策與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A)	15,934,922	(68,503)	15,866,419
基金及投資	248,502	-	248,502
固定資產(G)	3,487,122	(58,523)	3,428,599
無形資產(B)	255,060	(114,020)	141,040
其他資產(A)、(B)、(F)、(G)及(H)	109,101	291,990	401,091
總資產	20,034,707	50,944	20,085,651
流動負債(C)	9,345,070	78,859	9,423,929
長期負債	847,838	-	847,838
其他負債(A)、(D)、(F)及(H)	199,131	266,598	465,729
總負債	10,392,039	345,457	10,737,496
股本	4,756,784	-	4,756,784
預收股本	28,883	-	28,883
資本公積	1,929,425	-	1,929,425
保留盈餘(C)~(F)	2,992,953	(128,851)	2,864,102
非控制權益	(55)	-	(55)
其他股東權益項目(E)	(65,322)	(165,662)	(230,984)
股東權益	9,642,668	(294,513)	9,348,15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20,034,707	50,944	20,085,651

(2)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流動資產(A)	12,471,218	(49,294)	12,421,924
基金及投資	302,915	-	302,915
固定資產(G)	3,601,196	(33,488)	3,567,708
無形資產(B)	242,778	(107,895)	134,883
其他資產(A)、(B)、(F)、(G)及(H)	111,381	236,018	347,399
總資產	16,729,488	45,341	16,774,829
流動負債(C)	6,173,394	85,630	6,259,024
長期負債	471,052	-	471,052
其他負債(A)、(D)、(F)及(H)	221,109	330,108	551,217
總負債	6,865,555	415,738	7,281,29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股本	5,136,764	-	5,136,764
預收股本	1,546	-	1,546
資本公積	2,237,319	-	2,237,319
保留盈餘(C)~(F)	3,012,993	(204,735)	2,808,258
其他股東權益目(E)	(524,689)	(165,662)	(690,351)
股東權益	9,863,933	(370,397)	9,493,53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額	16,729,488	45,341	16,774,829

(3)民國一〇一一年度損益調節表

	我國會計準則	影響金額	IFRSs
營業收入	24,907,144	-	24,907,144
營業成本(C)及(D)	21,040,596	(7,737)	21,032,859
營業毛利	3,866,548	7,737	3,874,285
營業費用(C)及(D)	2,844,570	(18,754)	2,825,816
營業淨利	1,021,978	26,491	1,048,469
稅前淨利	931,001	26,491	957,492
所得稅費用(H)	214,821	814	215,635
本期淨利(C)、(D)及(H)	716,180	25,677	741,857
其他綜合損益：	-	-	-
確定福利計列之精算損失(D)	-	(101,561)	(101,5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轉換之 兌換差額	-	-	(70,18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利益	-	-	(20,694)
合併綜合淨利總額	-	-	549,41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	716,125	25,677	741,802
非控制權益	55	-	55
合併總淨利	716,180	25,677	741,857
合併綜合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	-	-	549,363
非控制權益	-	-	55
合併綜合淨利總額	-	-	549,418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各項調節說明

- A. 合併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且僅於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及其他相關條件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以互抵後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104,185千元及78,382千元，與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互抵之原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及非流動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35,682千元及29,088千元。
- B. 合併公司以租賃形式取得之土地使用權以營業租賃處理，其為取得租賃權益所支付之款項依IFRSs應作為預付租賃款，並於租賃期間內按所提供之效益型態攤銷；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無形資產項下之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預付長期租金之金額分別為114,020千元及107,895千元。
- C. 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此，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78,859千元及85,630千元。
另，民國一〇一年度因累積帶薪假預期成本認列為薪資費用之金額為6,771千元。
- D. 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畫，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該等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權益之金額計230,336千元；另，合併公司因重新精算並將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民國一〇一年度因此調減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計33,262千元及調整增列其他綜合損失101,561千元；致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增列應計退休金負債計298,635千元。
- E. 合併公司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之金額計165,662千元。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F. 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母子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應採買方稅率或賣方稅率並無明文規定，合併公司係採賣方稅率計算之。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暫時性差異係藉由比較合併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與適當之課稅基礎所決定，合併公司之課稅基礎係參照集團內各個體之所得稅申報書所決定，故於合併報表中，於考量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應適用之稅率時，應採用買方稅率計算之，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調整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1,091千元及954千元。
- G. IFRSs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無預付設備款之會計類別，合併公司將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於預付設備款之項目依其性質予以重分類至長期預付款；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58,523千元及33,488千元。
- H. 上述之變動，而分別依合併公司中各公司所適用之所得稅稅率12.5%~35%，計算所得稅影響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調整增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14,682千元及13,868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調整增列814千元。
- (5)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165,662千元，應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淨減少數為128,851千元，故毋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3.依IFRS 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例外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 (1)固定資產採用認定成本豁免，做為該等資產於轉換日之認定成本。
 - (2)對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交易，不予追溯重編。
 - (3)對於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合併公司採用累積換算調整數豁免，於轉換日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並將先前依我國會計準則認列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
 - (4)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該等精算損益於轉換日立即認列於權益。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合併公司於轉換日前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等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對於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既得或已交割者，不予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4.合併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本期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269,730 (USD9,000千元)	261,270 (USD9,000千元)	261,270 (USD9,000千元)	1.5%~3%	2	-	營業週轉	-	-	-	295,918 (註1)	1,972,787 (註2)

註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三為限。

註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2)
		公司名稱	關係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Alpha Holdings之子公司	2,959,180	211,820 (USD7,000千元)	116,120 (USD4,000千元)	-	1.18 %	4,931,967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瑞	Alpha Investment之子公司	2,959,180	620,330 (USD20,500千元)	377,390 (USD13,000千元)	-	3.83 %	4,931,967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D-Link Asia之子公司	2,959,180	151,300 (USD5,000千元)	29,030 (USD1,000千元)	-	0.29 %	4,931,967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2,959,180	151,300 (USD5,000千元)	-	-	-	4,931,967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Alpha HK之子公司	2,959,180	1,078,920 (USD36,000千元)	1,045,080 (USD36,000千元)	-	10.59 %	4,931,967

註1：明泰科技公司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2：明泰科技公司累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未達明泰科技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股票	對明泰科技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854	180,828	1.52	180,828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54,377	1,347,659	100.00	1,347,659	註1.6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	33,194	100.00	33,194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同上	同上	1,500	86,847	100.00	86,847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Darson股票	同上	同上	200	1,144	100.00	1,144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網磁科技股票	同上	同上	100	398	100.00	398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明展生醫股票	同上	同上	7,309	914	91.36	9,707	註1,4,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股票	同上	同上	336,311	1,031,592	100.00	1,031,592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ATS	同上	同上	8,100	154,234	100.00	154,234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同上	同上	500	18,319	100.00	18,319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股票	同上	同上	1,000	-	100.00	(3)	註1,2,6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股票	同上	同上	1,000	-	100.00	(14,877)	註1,3,6
明泰科技公司	ATSI股票	同上	同上	1	17,396	100.00	17,396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DMS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預付長期投資款	註5	78,305	-	78,305	註1,6
明泰科技公司	TGC, Inc.股票	明泰科技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	-	1.83	-	
明泰科技公司	快特電波股票	同上	同上	1,229	9,996	1.62	9,911	註1

註1：係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值。

註2：已沖轉應收關係人款項3千元。

註3：已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14,877千元。

註4：包含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2,833千元後之淨額。

註5：本期尚未完成投資程序。

註6：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International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持有之子公司	銷貨	8,037,992	34 %	90天	-	註2	1,845,133	32 %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4,327,449	19 %	120天	-	-	663,624	12 %	註3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對明泰科技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銷貨	844,281	4%	90天	-	註2	188,000	3%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Systems	友訊科技之子公司	銷貨	229,587	1%	90天	-	註2	72,006	1%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14,979,359)	(71)%	90天	-	-	(106,002)	(7)%	註3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1,977,858)	(9)%	90天	-	-	(117,746)	(8)%	註3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間接持有之子公司	(進貨)	(357,901)	(2)%	30天	-	-	(26,127)	(2)%	註1,3

註1：係委託研究費。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研究費26,127千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一關係人。

註2：詳附註五(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說明。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明泰科技公司	D-Link International	友訊科技及其子公司共同持有之子公司	1,845,133	3.71	230,150	-	1,165,211	-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663,624	7.10	-	-	634,075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友訊科技	對明泰科技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188,000	3.39	1,490	-	104,009	-	註2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明泰科技公司之子公司	199,812	2.77	3	-	153,251	-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四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oldings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1,730,289	1,730,289	54,377	100.00%	1,347,659	322,706	324,180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Japan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及技術支援服務	5,543	5,543	1	100.00%	33,194	(868)	(868)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CA USA	明泰科技公司在美國地區製造、行銷及採購服務	51,092	51,092	1,500	100.00%	86,847	11,510	11,510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Darson	香港	貨物轉口服務	1,118 (HKD264千元)	1,118 (HKD264千元)	200	100.00%	1,144	(287)	(287)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網磁科技	新竹縣	用電設備檢測維護業等	1,000	1,000	100	100.00%	398	(113)	(113)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明展生醫	台北	醫療器材批發業等	78,894	78,894	7,309	91.36%	914 註7	(15,117)	(18,333)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香港	控股公司	1,363,751	1,363,751	336,311	100.00%	1,031,592	(158,517)	(158,517)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ATS	CA USA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260,497 (USD8,100千元)	260,497 (USD8,100千元)	8,100	100.00%	154,234	4,441	4,441	註9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荷蘭	網路設備進出口買賣	20,735 (EUR500千元)	20,735 (EUR500千元)	500	100.00%	18,319	(4,923)	(4,923)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Samoa	電子產品進出口買賣	-	-	1,000	100.00%	- 註6	(14,817)	(14,817)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Samoa	電子產品進出口買賣	-	-	1,000	100.00%	- 註5	(3)	(3)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ATSJ	Japan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19,560	19,560	1	100.00%	17,396	223	223	註9
明泰科技公司	DMS	USA	通訊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78,305 (USD2,700千元)	-	註8	-	78,305	-	-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Singapore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1,155,509 註3	1,155,509 註3	59,989	100.00%	792,726	265,727		註2 註9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420,426 (USD13,000千元)	420,426 (USD13,000千元)	註1	100.00%	424,160	15,897		註2 註9
Alpha Holdings	Alpha Investment	Cayman Islands	控股公司	308,625 (USD10,040千元)	308,625 (USD10,040千元)	10,040	100.00%	134,834	41,168		註2 註9
Alpha Investment	東莞明瑞	廣東省東莞市	網路產品生產及銷售	307,326 (USD10,000千元)	307,326 (USD10,000千元)	註1	100.00%	134,653	41,429		註2 註9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廣東省東莞市	介面卡之製造、銷售業務及擴展大陸地區市場	787,496 (HKD185,260千元)註4	787,496 (HKD185,260千元)註4	註1	100.00%	545,018	278,526		註2 註9
Alpha HK	明泰常熟	江蘇省常熟市	網路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	1,329,120 (USD42,000千元)	1,329,120 (USD42,000千元)	註1	100.00%	1,004,840	(139,087)		註2 註9
Alpha HK	常熟明振	江蘇省常熟市	提供售後支援服務	45,480 (USD1,500千元)	45,480 (USD1,500千元)	註1	100.00%	23,250	(20,784)		註2 註9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已透過子公司認列。

註3：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已投資D-Link Asia 218,631千元。

註4：係包括先前友訊科技間接投資東莞明冠HKD69,387千元。

註5：已沖轉應收關係人款項3千元。

註6：已沖轉長期股權投資貸餘14,877千元。

註7：包含民國一〇一年度認列減損損失12,833千元後之淨額。

註8：本期尚未完成投資程序。

註9：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	期末	本期實際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
				最高餘額	餘額	動支餘額						名稱	價值		
1	Alpha HK	明泰常熟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269,730 (USD9,000千元)	261,270 (USD9,000千元)	261,270 (USD9,000千元)	1.5%~3%	2	-	營業週轉	-	-	-	309,478	309,478
2	D-Link Asia	ATS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30,260 (USD1,000千元)	-	-	-	-	-	-	-	-	-	-	-

註1：Alpha HK與最終母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總貸與金額及對個別貸與金額皆以不超過Alpha HK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股數單位：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或淨值	股 數	持股比例	
Alpha Holdings	D-Link Asia 股票	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59,989	792,726	100.00	註2	59,989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明瑞電子股權	子公司	同上	註1	424,160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Alpha Holdings	Alpha Investment 股票	子公司	同上	10,040	134,834	100.00	註2	10,040	100.00	註3
Alpha Investment	東莞明瑞股權	子公司	同上	註1	134,653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D-Link Asia	東莞明冠股權	子公司	同上	註1	545,018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Alpha HK	明泰常熟股權	子公司	同上	註1	1,004,840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Alpha HK	常熟明振股權	子公司	同上	註1	23,250	100.00	註2	註1	100.00	註3

- 註1：為有限公司。
註2：持有股權未在公開市場交易。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東莞明瑞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之子公司	銷貨	1,027,393	82 %	90天	-	註1	193,659	72 %	註3
Universal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4,979,359	56 %	90天	-	-	106,002	3 %	註3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977,858	86 %	90天	-	-	117,746	46 %	註3
東莞明冠	Universal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4,979,359	100 %	90天	-	-	106,002	10 %	註3
Alpha USA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327,449)	(100)%	120天	-	-	(663,624)	(100)%	註3
明瑞電子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57,901	98 %	30天	-	註1	26,127	98 %	註2,3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62,256	100 %	120天	-	-	438,139	100 %	註3

- 註1：詳附註五(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說明。
註2：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應收款項一關係人26,127千元。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東莞明瑞	友訊上海	友訊科技間接持有100%之子公司	193,659	3.07	13,867	-	111,015	-	註2
Universal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106,002	44.67	-	-	106,002	-	註2
明泰常熟	明泰科技公司	母公司	117,746	28.24	-	-	117,746	-	註2
東莞明冠	Universal	子公司對子公司	106,002	44.67	-	-	106,002	-	註2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438,139	4.19	-	-	376,710	-	註2

註1：係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四日之收回情形。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業已沖銷。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1)Alpha HK 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已實現利益計1,523千元及未實現評價利益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衍生性金融商品皆已到期。

(2)明泰常熟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已實現利益計0千元及未實現評價利益63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說明如下：

101.12.31

金融商品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日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2,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2.3~102.9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明泰科技 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明瑞電子	網路產品研發 設計、生產及 銷售	420,426	註1	420,426	-	-	420,426	100.00%	15,897	424,160	-
東莞明冠	介面卡之製造 、銷售業務及 擴展大陸地區 市場	787,496	註1	741,084	-	-	741,084 註6	100.00%	278,526	545,018	-
東莞明瑞	網路產品生產 及銷售	307,326	註1	307,326	-	-	307,326	100.00%	41,429	134,653	-
明泰常熟	網路產品研發 設計、生產及 銷售	1,329,120	註1	1,329,120	-	-	1,329,120	100.00%	(139,087)	1,004,840	-
常熟明振	提供售後支援 服務	45,480	註1	30,320	-	-	30,320 註7	100.00%	(20,784)	23,250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明泰科技公司	2,530,682 註3,4	3,727,912	註5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係未包括友訊科技先前已間接對東莞明冠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計HKD69,387千元(折合新台幣約303,055千元)。

註4：明泰科技公司間接投資之子公司通盈貿易(深圳)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清算各項權利義務完畢並註銷登記。明泰科技公司對其累計匯出金額9,828千元扣減匯回股款4,367千元計5,461千元，依投審會規定仍需計入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金額。

註5：明泰科技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七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工知字第09900740630號「企業營運總部認證函」依據投審會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不受大陸投資限額之規定。

註6：其中46,412千元係由D-Link Asia之自有資金投資，故不計入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註7：其中15,160千元係由Alpha HK之自有資金投資，故不計入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1年度	100年度
東莞明瑞	\$ 93,094	129,837
常熟明振	38,008	-
東莞明冠	14,382	4,659
明泰常熟	7,827	12,855
	\$ 153,311	147,351

因上述對關係人銷貨產生而未收之應收帳款餘額如下：

	101.12.31	100.12.31
常熟明振	\$ 32,426	-
東莞明瑞	30,575	63,193
東莞明冠	5,550	1,292
明泰常熟	-	12,662
	\$ 68,551	77,147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進貨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Universal	\$ 14,979,359	5,432,496
明泰常熟	1,977,858	22,274
東莞明瑞	<u>1,513</u>	<u>375</u>
	<u>\$ 16,958,730</u>	<u>5,455,145</u>

明泰科技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第三季起，原委託東莞明冠加工生產型態改為透過Universal以間接貿易方式銷售代東莞明冠採購原料，待東莞明冠生產後，再由明泰科技公司購回，並轉銷售予明泰科技公司之客戶。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明泰科技公司透過Universal銷售代採購原料予東莞明冠，係以成本計價金額分別計1,996,089千元及3,667,874千元。上述交易業於財務報表表達時予以沖銷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不視為明泰科技公司之銷售及進貨。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及應付帳款互抵以淨額收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應付款項分別為106,002千元及567,755千元，帳列應付關係人帳款項下。

明泰科技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第四季起，透過Global代明泰常熟採購原料，待明泰常熟生產後，再由明泰科技公司直接向明泰常熟購回成品，並轉銷售予明泰科技公司之客戶。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以成本計價方式透過Global代明泰常熟採購金額分別計535,854千元及5,060千元，惟不認列銷貨收入及銷貨成本。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款項分別計199,812千元(已沖轉應收關係人款項3千元)及30,203千元，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下。

因上述對關係人採購產生而未付之應付帳款餘額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明泰常熟	\$ 117,746	22,331
東莞明瑞	<u>989</u>	<u>374</u>
	<u>\$ 118,735</u>	<u>22,705</u>

(3)勞務提供及其他支出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業務往來而支付予關係人之研究費等支出明細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當期費用	期 末 應付款項	當期費用	期 末 應付款項
明瑞電子	\$ 357,901	<u>26,127</u>	323,027	61,219
常熟明振	<u>979</u>	<u>981</u>	-	-
	<u>\$ 358,880</u>	<u>27,108</u>	<u>323,027</u>	<u>61,219</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加工支出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委託東莞明冠代為加工貨品，發生之加工費為800,63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款項皆已付清。

(5)財產交易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關係人之資訊彙列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出售價款	期末 應收款項	出售價款	期末 應收款項
明泰常熟	\$ -	-	7,771	-
東莞明冠	1,347	-	-	-
常熟明振	610	-	-	-
	<u>\$ 1,957</u>	<u>-</u>	<u>7,771</u>	<u>-</u>

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為227千元及3,857千元列為遞延貸項，並按效益年限分五年承認出售利益。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已實現利益分別為1,515千元及70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對上述關係人出售固定資產而產生之遞延處分固定資產利益分別為3,683千元及4,971千元，帳列遞延貸項。

(6)背書保證

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對下列關係人最高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2,213,670千元(美金73,500千元)及2,391,376千元(美金78,70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對關係人背書保證餘額情形彙列如下：

	101.12.31		100.12.31	
明瑞電子之短期借款	USD	4,000	USD	7,000
東莞明瑞之短期借款	USD	13,000	USD	20,500
東莞明冠之短期借款	USD	1,000	USD	5,000
Alpha HK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擔保		-	USD	5,000
明泰常熟之短期借款(註)	USD	35,000	USD	25,000
明泰常熟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擔保	USD	1,000	USD	1,000

註：明泰常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九日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合約借款美金10,000千元之融資額度；依合約規定，明泰科技公司(連帶保證人)於借款期間，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財務比率。如連帶保證人之部份財務比率未達上述規定，則視同違約情事，額度將重新檢討。明泰科技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符合其財務比率限制。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資金貸與

明泰科技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經董事會通過資金貸予明泰常熟最高金額計美金9,000千元。因受限台灣法律，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董事會取消原貸與事項，改由透過Alpha HK間接貸與明泰常熟。

民國一〇一年度因關係人營運需要而借出款項，其明細如下：

關係人	101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Alpha HK	\$ 269,730 (USD9,000)	261,270 (USD9,000)	1.5%~3%	1,468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末應收息為1,471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項下。

(8)應付各項墊款

東莞明冠	101.12.31 \$ 1,129	100.12.31 4,034
------	-----------------------	--------------------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327,449	-	17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663,624	120天	4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瑞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93,094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瑞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30,575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6,318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4,692	21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常熟明振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38,008	-	-
0	明泰科技公司	常熟明振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32,426	9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支出	25,548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5,890	-	-
0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199,812	120天	1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4,382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冠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5,550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7,827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977,858	-	8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7,746	90天	1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33,503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6,306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費	357,901	-	1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26,127	3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	母公司對子公司	產品售後維修費	86,106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費用	26,093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J	母公司對子公司	產品售後維修費	9,211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J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1,355	-	-
0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4,979,359	-	60 %
0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002	90天	1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HK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262,741	-	1 %
3	Alpha HK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項－關係人	262,741	-	1 %
3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D-Link Asia 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16,849	-	-
4	D-Link Asia	東莞明冠	D-Link Asia 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8,385	-	-
4	Universal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4,979,359	-	60 %
4	Universal	東莞明冠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002	-	1 %
4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7,536	-	-
4	明泰常熟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3,871	-	-
4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862,256	-	7 %
4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438,139	120天	3 %

2.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母子公司間業已消除之重大事項如下：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4,230,992	-	16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USA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554,913	60天	3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瑞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29,837	-	1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明瑞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63,193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12,346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N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31,497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4,679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58,288	21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佣金支出	30,024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lpha Solutions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	6,349	-	-
0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5,060	-	-
0	明泰科技公司	Glob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30,203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2,855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12,662	120天	-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22,274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22,331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泰常熟	母公司對子公司	財產交易	7,771	-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母公司對子公司	研究費	323,027	-	1 %
0	明泰科技公司	明瑞電子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61,219	3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	母公司對子公司	產品售後維修費	83,638	-	-
0	明泰科技公司	ATS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15,896	120天	-
0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5,432,496	-	21 %
0	明泰科技公司	Universal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567,755	90天	3 %
0	明泰科技公司	東莞友訊	母公司對子公司	加工支出	800,636	-	3 %
3	D-Link Asia	東莞友訊	D-Link Asia 對子公司	租金收入	16,343	-	-
4	D-Link Asia	ATS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563	-	-
4	Universal	東莞友訊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5,432,496	-	21 %
4	Universal	東莞友訊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關係人款項	567,755	-	3 %
4	Universal	東莞明瑞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2,574	-	-
4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	108,040	-	-
4	Global	明泰常熟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	97,152	120天	-
4	明瑞電子	東莞友訊	子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收入	14,203	-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項目為網路產品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損益表；部門資產請詳資產負債表。

(二)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區域都會網路產品	\$ 12,182,578	12,181,401
無線網路產品	6,778,936	7,078,836
數位家庭產品	3,452,945	3,738,168
寬頻網路產品	2,086,640	2,188,968
其他網路相關產品及勞務收入	<u>406,045</u>	<u>280,871</u>
	<u>\$ 24,907,144</u>	<u>25,468,244</u>

明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區	101年度	100年度
中國	\$ 7,555,790	3,050,047
美國	6,189,331	6,142,949
新加坡	3,476,397	1,060,650
荷蘭	990,491	3,124,447
英國	892,988	2,537,778
日本	641,131	1,007,640
其他國家	5,161,016	8,544,733
	\$ 24,907,144	25,468,244

(2)非流動資產：

地區	101.12.31	100.12.31
中國	\$ 2,753,291	2,578,931
台灣	1,050,239	1,110,069
美國	147,046	161,762
日本	4,779	521
	\$ 3,955,355	3,851,283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D-Link International	\$ 8,042,277	8,779,199